

西南大学

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级学科名称 理论经济学

二级学科专业名称 政治经济学

二级学科专业代码 020101

西南大学研究生院制表

填表日期： 2019年11月25日

一、学科简介

理论经济学是一门研究人类社会经济活动以及与之相关的社会经济形态发展规律，论述经济学的基本概念、基本原理及经济运行和发展的一般规律，探索人类社会经济发展的历史及其相应经济思想的发展历史，通过对经验现实的抽象分析和整体综合，揭示经济规律及其基本性质的学科。

政治经济学是理论经济学乃至整个经济学科的基础学科。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诞生，实现了政治经济学科学革命。政治经济学同中国国情和时代特征紧密结合，形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理论体系，对中国经济改革和现代化建设有着重要的意义。

我校政治经济学专业可以追溯到 1950 年代的政治经济学教学研究。1989 年开始本科招生，1996 年取得理论经济学二级学科硕士招生资格。目前经济学本科专业按大类招生。理论经济学科是学校特色建设学科，该学科依托中国西部非公有经济协同创新反哺研究中心、西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经济研究中心等研究平台，长期立足坚持理论经济学的创新与发展，重点关注中国尤其是重庆地区经济转型中出现的重要现象、重大现实经济问题和成功经验，在坚持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和方法的基础上，借鉴吸收形式建模、计量分析等西方经济学研究方法，致力于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中国化和时代化，同时强调经济学基础理论服务地方经济，为地方政府和企事业单位进一步深化改革和经济进步，提供理论分析框架和具有理论支撑的政策建议。“时代特征”、“中国特色”和“基础研究”是本学科的三大特色。

二、适用范围

二级学科	研究方向
政治经济学	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与实践
	转型经济研究

三、培养目标

（一）素质目标。掌握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拥护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科学文化素质、道德心理素质和学术修养，能够敬畏真理，恪守学术规范和科研伦理，履行学术义务和承担学术责任。

(二)知识目标。系统掌握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理论,具备扎实的政治经济学专业知识,熟悉西方经济学理论和其它经济学知识,较为完整地理解并掌握经济思想发展的历史脉络及其发展过程中形成的重要理论观点,了解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和改革实践,跟进政治经济学前沿及其发展趋势,注重吸收其它学科领域的知识,形成专业突出、交叉融合的知识体系。掌握一门外国语,具有听说读写译的基本能力,能够阅读经济学领域的外文文献;掌握统计及计量分析知识。

(三)能力目标。熟悉计量分析和办公软件的使用方法,了解前沿的计算机技术工具,具备文献检索、信息搜集、数据处理的基本能力;具备运用经济学专业术语进行有效口头表达和文字表达的能力;具有在学术期刊、学术网站、学术研讨会等专业平台上发表或讲解自己学术成果的能力。能够在独立研究的前提下进行团队合作,具备争取资源为学术研究和实践活动提供便利的能力;能够运用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观点、方法和现代经济学分析工具进行实证性或对策性研究,并通过撰写符合规范要求的研究报告、区域或部门发展规划,解决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实际问题,或为现实经济运行和经济发展提供有一定价值的建议。

四、学习年限

实行弹性学制,全日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基本学制为3年,学习年限为2-5年。

五、培养方式

(一)对导师或导师组的基本要求

1. 硕士生培养实行导师或导师组负责制、学科团队、跨学科培养等多样化的方式。负责对硕士研究生进行学科前沿引导、科学方法指导、学术规范教导和论文选题与写作指导的责任。

2. 硕士生导师在培养指导硕士研究生时,必须将立德树人的目标和要求放在首要位置,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价值观、世界观和人生观,坚定报效祖国和人民的政治立场。硕士研究生培养的全过程要贯穿学术道德教育和学术规范训练,要注重培养研究生严谨的治学态度和求实的科学精神,努力营造良好的学术环境。

3. 导师或导师组要指导学生敏锐地寻找和发现科学问题,引导专业文献和研究方法的学习,并进行学术论文、科研项目申报和研究等基本科研能力的训练。

4. 导师或导师组要指导硕士生完成学位论文选题、开题、中期检查和学位论文的研究和撰写。

5. 导师或导师组要为硕士生的职业发展规划进行引导和建议。

(二) 对硕士生的基本要求

1. 硕士研究生在入学之前可以填写导师意愿，取得入学资格后进行师生“双向选择”，确定每位研究生的导师。

2. 硕士生的学习时间，主要用于专业基础理论和方法的学习，并进行科学研究、撰写学位论文、学术活动和实践训练等活动。

3. 硕士生基础理论知识的学习，除了本专业领域外，还应当补充管理学、计算机科学、心理学、社会学等相关专业领域的基础知识。

4. 硕士生课程以理论研讨课为主，在课程学习中应注重培养自己的独立研究能力，包括文献查阅、文献分析、确定研究兴趣、研究设计等能力。

5. 硕士研究生应遵循自主性、创造性、规范性的学习原则，从课程学习、学术活动和论文写作等方面培养自身的创新能力。

六、必修环节

(一) 课程学习

类型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含中英文)	开课学期	学时	学分	考核方式	备注
必修课	公共课	1111000001001	第一外国语/The First Foreign Language-English	2	90	3	考试
		1111000002002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Research on the Theory and Practice of Socialis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2	36	2	考试
		1111000002004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The Marxist and Method of Social Science	2	18	1	考试
	学科核心课	1111020100001	中外主文献研读 (含研究生学术道德与论文写作) / Study of Chinese and Foreign Papers	1	36	2	考试
		1111120200003	中级计量经济学/Intermediate Econometrics	1	54	3	考试
		1111120200002	中级微观经济学/Intermediate micro-Economics	1	54	3	考试
		1111120200004	中级宏观经济学/Intermediate macro-Economics	2	54	3	考试
		1111020200002	经济学研究方法论/ Economics Research Methodology	3	36	2	考试
	专业课	1111020200005	中级政治经济学/Intermediate Political Economy	1	36	2	考试
		1111020200009	社会主义经济理论研究/Research on the Theory of Socialist Economy	2	36	2	考试
	选	1111020200006	经济分析数学方法/Economic Analysis Mathematical Method	1	36	2	
1111020200003		投入产出分析/Input-Output Analysis	1	36	2		

修 课	1111020200008	经济预测与决策/ Economic Forecasting and Decision Making	1	36	2		
	1111020200010	当代资本主义发展前沿研究专题 /Special Topics in the Frontier of Contemporary Capitalism Frontier	2	36	2		
	1111020200012	数据分析工具/Data Analysis Tools	2	36	2		
	1111020200013	博弈论专题/Special Topics in Game Theory	2	36	2		
	1111020200004	经济增长与收入分配研究/Research On Economic Growth and Income Distribution	3	36	2		
	1111020200014	发展经济学专题/Special Topics in Development Economics	3	36	2		
	1111020200015	经济学流派专题/ Special Topics in the Economics Schools	3	36	2		
	1111020200016	经济统计与形势分析	3	36	2		
		跨学科课程	2	36	2		
		创新创业课程	3	36	2		
至少选修一门跨学科课程和一门全校性创新创业在线课程。							
跨学 科或 同等 学力 考生 补修 课程	1110020200001	政治经济学/Political Economy				备注：不计学分。至 少选修 3 门	
	1110120200002	西方经济学/ Western Economics					
	1110020200002	计量经济学/Econometrics					
	1110020200003	经济思想史/ History of economic thought					
应修 学分 要求	应修最低学分： <u>36</u> 学分（具体由各学科自定） 其中必修课程最低学分： <u>27</u> 学分（含学术活动+实践训练 4 学分）						
备注	1. “跨学科”指按照跨一级学科认定，如有特殊情况，在备注中予以说明。 2. 课程免修按学校相关规定执行。 3. 全校各培养单位开设的所有研究生课程均可作为选修课。 4. 本表格可加行。						

（二）学术活动

学术活动旨在培养研究生严谨治学和勇于创新的精神和能力，使其掌握获取知识、更新知识、创新知识的能力。学术活动以导师指导为基础，以学术沙龙制度为依托，使学生掌握本专业研究经济问题的科学方法。学术活动可获得 2 个学分，基本项目及要求如下：

1. 读书活动。学生在读期间至少选读 4 本经济学名著或经典文献，并写出至少 2 篇不少于 10000 字的读书笔记，并定期与导师交流。名著或文献应当在统一的主文献目录库

中选择。

2. 学术讲座与学术会议。要求学生在读期间听学术讲座（不少于 15 次），参加全国性学术会议（不少于 1 次）

3. 学生在读期间至少主讲 1 次主题学术报告，每次不少于 30 分钟，可替换上述学术活动。

（三）实践训练

学生在读期间至少参加 3 次以上实践调研活动。实践调研活动形式包括专业、教学、社会实践(三选一)。完成之后可以获得 2 个学分。

可选择以下形式中的任何一种活动作为实践训练内容：

- 1.参加导师主持的科研项目，有效工作天数大于 90 天，有导师签名的评价意见；
- 2.担任教学助理、科研助理或管理助理工作至少 30 天，有相关单位出具证明文件；
- 3.参加校外实践实习活动 30 天或社会调研 1 周及以上，有相关单位出具证明文件；
- 4.参加校内实践实习活动 1 项，有所在实习实践单位出具证明文件；
- 5.参加校内外的创新创业项目，按照学校相关规定执行。

（四）学位论文

1.开题条件

硕士研究生在进入论文开题之前，必须完成所有课程学分，且必须通过中期考核。

2.选题要求

学位论文选题应主要围绕对我国的经济改革和现代化建设有着重要意义的现实和理论问题展开。

要注重选题的学术性、前沿性、创新性；题目表述方式须规范化、精准化、多元化；研究过程既要注重实证研究的规范性和严谨性，也应注重理论探索的创新性，针对国民经济具体现象提出新问题、应用新方法、揭示新规律、形成新结论，研究成果具有一定的理论价值和实际应用价值。

3.开展形式要求

- （1）学位论文应在导师或导师组指导下由研究生本人独立完成；
- （2）学位论文可以采用理论研究、实证研究、调查研究、实验研究等方式开展，也可综合多种形式展开。
- （3）立足于经济学基本原理，运用经济学的基本分析工具和手段，采用规范研究、

实证研究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

(4) 综述性论文、案例分析、调查报告不得作为学位论文。

4.工作量要求

(1) 论文应在规定的时间期限内完成；

(2) 必须是一篇系统的、规范的、有一定创新的学位论文；

(3) 论文字数不少于 4 万字（不包括字符数）；

(4) 应在导师指导下由硕士研究生本人独立完成。

5.学术规范要求

(1) 学术成果按照学院标准或学校学位委员会有关规定执行。成果无侵犯他人著作权行为，没有发表有严重科学性错误的文章、著作和严重歪曲原作的译作。

(2) 自己的研究结果与他人的观点、材料、数据等不相混淆，引用他人的观点、材料、数据等注明来源；独立完成论文，在准备和撰写过程中接受导师指导、采纳专家建议、获得他人帮助等应实事求是地表示感谢，但不能把未对论文提供帮助的名人等列入致谢之列。

(3) 涉及到的背景知识、引用的资料和数据准确无误，所用概念、术语、符号、公式、图表、单位、数据表达等符合学术规范，没有严重错误或使用严重错译的译文；对问题的论述完整、系统、逻辑严密，关键词得当。

(4) 语言精练，语句符合现代汉语规范，错别字、标点符号错误、外文拼写错误、笔误和校对错误等总计不超过论文的万分之一（按排版篇幅计）。

6.格式要求

按照《西南大学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撰写及打印要求》执行。

七、质量控制环节与要求

(一) 培养计划制定

培养计划由学生和导师或导师组共同制定，并由导师或导师组进行审核，应于入学 1 个月内完成。

(二) 课程考核

课程考核的方式可以是口试、笔试或课程论文等形式，由任课教师负责。硕士生公共课采用考试方式；学科核心课程闭卷考试成绩占比不得低于 30%。专业核心课程成绩及格线为 75 分，其他课程及格线为 60 分。各课程的考核方式须在教学大纲中予以明确并严

格执行。

(三) 学术活动考核

学术活动结束后三个工作日之内通过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提交报告,导师或导师组据实考核。

(四) 实践训练考核

实践活动结束后一周内通过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提交活动报告或总结,由导师或导师组据实考核。

(五) 中期考核

1. 中期考核一般安排在第三学期期末进行。

2. 中期考核工作由学院统筹组织,至少提前一周公布详细的考核方案,由一级学科学位授权点负责实施,组成包括学院负责人、学科带头人、导师代表、辅导员老师等在内的若干考核小组(每组成员 3-5 人)进行考核,较广泛地听取其他教师的意见,同时接受研究生对考核结果的申诉并提出处理意见,并及时公示评定考核结果及处理,公示期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3. 中期考核中,业务方面主要考核研究生课程学习是否达到规定要求,通过课程学习反映出来的科研及思维能力以及学术活动参与情况;思想政治表现方面主要考核研究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及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情况,并对研究生的身心健康是否达到学校相关要求做考核。思想政治表现和身心健康方面的考核由院学生工作组会同有关人员进行。

4. 填写“西南大学研究生中期考核自我评估表”,学位点对被考核研究生作出结论性意见。

5. 中期考核结果分为合格、不合格,经过中期考核的硕士研究生,按考核成绩分为两种流向:

第一,“合格”者,可继续攻读硕士学位。

第二,“不合格”者,终止学习,予以退学。学院将不合格学生名单及相关材料,经主管领导及学术分委员会签署意见后,提交研究生院,报校长办公会研究决定后实施。

第三,研究生因个人原因,未经批准不按学院要求参加中期考核的研究生,当次中期考核的评定结果直接认定为不合格。原则上不进行第二次考核。

6. 学院将做好研究生中期考核记录材料的保管工作。在考核结束后，学院教学秘书将在研究生管理系统内提交考核相关信息，并将中期考核表即时归入研究生个人学籍档案，中期考核方案及结果报研究生院培养办公室备案。

(六) 学位论文

1. 开题。开题是学位论文研究的重要环节。在导师指导下确定学位论文研究主题，并在第四学期完成开题报告。开题报告应包含文献综述、选题价值、研究内容、重点难点、思路方法、数据资料、预期成果及可能的创新点等。硕士生学位论文选题论证时间安排在第四学期。学院根据研究生选题情况，按二级学科成立选题论证小组。论证小组由 3-5 位专家组成，对论文选题的可行性进行论证，分析难点，明确方向，以保证学位论文按时完成并达到预期结果。

2. 进度检查。在第 5 学期对学位论文研究进展进行进度检查。由本学位点提出检查要求，指导教师具体检查论文进展情况，提出修改补充建议。

3. 查重率要求。学位论文重复检测率必须控制在 15% 以内，方可参加论文答辩。

4. 论文盲评和答辩要求。学位论文盲评通过后方可进入正式答辩阶段。在盲评或正式答辩等阶段未通过的学生，论文在导师指导下经过修改后推迟参加论文答辩。推迟时间长短按照学校有关规定执行。

5. 硕士生用于学位论文研究时间不得少于 1 年。

(七) 学术成果要求

1. 学生在校期间，以学生第一作者，或导师第一作者、学生第二作者公开发表 1 篇创新性成果，方能提出学位论文答辩申请。

2. 硕士研究生确因学业优秀，经本人申请，指导教师和所在培养单位同意，报研究生院批准，可以申请提前毕业，但在校时间不得少于二年。凡申请提前毕业者，应当达到以下基本条件：

- (1) 中期考核结论为合格且在校期间被评为优秀研究生；
- (2) 申请毕业答辩前公开发表 2 篇 C 刊学术论文。

八、关于港澳台研究生

来自香港、澳门和台湾的研究生按照本培养方案执行。

九、关于来华留学生

来华留学硕士研究生免除“思想政治理论”和“第一外国语”课程的学习和考核，增

设“中国概况”和“汉语”为必修课。其它要求按相应学科专业的全日制研究生培养方案执行。有来华留学生的培养学科需提供对应英文版培养方案。

十、其他

未尽事宜及相关条款调整权和解释权由院学术委员会、党政联席会议作出。

十、培养方案审核意见

所在培养单位学术分委员会意见：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学部学术委员会意见：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学校审核意见：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